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转为智能定期存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963号）核准，公司向8名特定对象发行股份 89,889,036股，发行价格为 15.05 元/股；根据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7年1月3日出具的会验字[2017]0046号《验资报告》，本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 1,352,829,991.8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16,499,889.04元，募集资金净额为1,336,330,102.76 元。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湖南顶立科技有限公司已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桥北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及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具体内容详见于2017年1月24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关于签订〈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3）和《关于签订〈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4）。

二、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转为智能定期存款方式存放的基本情况

在满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进行、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决定将募集资金专户中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采用智能定期存款方式存放，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行名称	存单号	金额（万元）	期限	利率	开户时间
1	招商银行芜湖分行 开发区支行	55190201468000074	3500	1年	0.715%-1.95%	2017年3月6日

三、公司对上述以智能定期存款方式存放的募集资金的管理

1、公司将上述募集资金以智能定期存款方式存放时，已通知保荐机构。上述存单到期后，公司及时将资金转入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或以存单方式续存，并通知保荐机构。

2、公司不得对上述存单设定质押。

3、公司不得从上述智能定期存款账户直接支取资金，也不得向本存单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之外的其他账户划转资金。公司如需支取资金，必须将上述智能定期存款转入募集资金专户，并及时通知保荐机构。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将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转为智能定期存款进行存放，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没有抵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闲置募集资金转为大额存单、智能定期存款、七天通知存款方式存放的情况

1、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转为大额存单方式存放的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开户银行	存单号	存单金额（万元）	期限	利率	起息日	到期日
1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	498010100200552275	1000	90天	1.55%	2017年1月24日	2017年4月24日
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	498010100200552421	2500	30天	1.55%	2017年1月24日	2017年2月24日
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3405016788080000165	7000	1个月	1.54%	2017年1月25日	2017年2月25日
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5190201468200	7500	1个月	1.55%	2017年1	2017年2

		有限公司芜湖 开发区支行	029				月 24 日	月 24 日
5		招商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芜湖 分行开发区支 行	55190201468200 032	2700	3 个月	1.55%	2017 年 1 月 24 日	2017 年 4 月 24 日
6		招商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芜湖 分行开发区支 行	55190201468200 046	1000	6 个月	1.82%	2017 年 1 月 24 日	2017 年 7 月 24 日
7	湖南顶立科 技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长沙 南城支行	36809010020008 5808	3000	6 个月	1.85%	2017 年 1 月 24 日	2017 年 7 月 24 日

2、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转为智能定期存款方式存放的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开户行名称	存单号	金额（万 元）	期限	利率	开户时间
1	安徽楚江科技 新材料股份有 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芜湖分行	498010100200552546	1500	1年	1.12%-2.1%	2017 年 1 月 24 日
2	湖南顶立科技 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长沙南城 支行	368090100200085919	4660	1年	1.12%-2.1%	2017 年 1 月 24 日

3、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转为七天通知存款方式存放的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开户银行	存单号	金额（万 元）	利率	起息日	到期日
1		招商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芜湖 分行开发区支 行	551902014680 00060	13531.64	1.1%	2017 年 1 月 26 日	2017 年 2 月 2 日
2	安徽楚江 科技新材 料股份有 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芜湖经济技术 开发区支行	340502678808 00000006	18310.00	1.62%	2017 年 1 月 26 日	2017 年 2 月 3 日
3		中国建设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芜湖经济技术 开发区支行	340502678808 00000006	3000	1.62%	2017 年 3 月 3 日	—

六、备查文件

1、银行智能定期存款业务协议

特此公告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十五日